

关于对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212 号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 54.11 亿元，同比下降 4.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9,122.68 万元，同比下降 71.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5 亿元（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同比下降 271.46%。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均同比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下简称“现金流量净额”）-7.52 亿元，同比下降 241.26%，各季度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36.42 万元、-2.14 亿元、-6.02 亿元和 7,281.84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各季度销售情况、回款情况情况，说明你公司各季度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3）你公司各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3.71 亿元、15.42 亿元、12.84 亿元和 12.14 亿元，净利润-2,704.53 万元、2.73 亿元、5.32 亿

元和-6.87 亿元。请分析你公司各季度净利润率存在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以前年度净利润情况自查第四季度收入确认、成本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结转成本费用的情况，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2、报告期内，你公司外饰件产品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01%，毛利率同比下降 19.16%。请说明你公司本期外饰件产品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3、报告期内，你公司共计出售 11 家子公司或参股公司股权，交易价格共计 33.12 亿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无锡星亿智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星亿”）2017 年度净利润为 1,198.54 万元。请结合无锡星亿的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说明你公司出售其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2) 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金额 6.17 亿元，占净利润比例为 675.84%。请说明你公司提高经常性损益占比的具体措施；

(3) 请自查你公司本期内出售子公司或参股公司股权情况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并请律师发表专项意见；

(4) 请以表格列示报告期出售股权情况，包括完成日、处置损益、处置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对 2018 及 2019 年业绩的影响金额，请年审会计师针出售股权的会计处理发表专项意见；

(5) 你公司是否存在对出售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担保，并说明股权出售后的担保进展情况。

4、报告期内，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12.30 亿元，库存商品期末

余额 6.05 亿元。请结合存货构成、原材料和在产品价格、同行业可比公司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情况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5、报告期内，你公司吉林省华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商誉余额 3.67 亿元。请提供吉林华翼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减值测试过程及不存在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6、报告期内，你公司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4.27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非流动负债 17.28 亿元，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58 亿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你公司本期流动比率为 0.87。请说明你公司短期负债与现有资金规模、业务规模是否匹配，一年内到期负债的还款来源，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你公司为防范财务风险拟采取的增信机制以及偿债保障机制；

(2) 请详细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及其他资产权利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押金等。

7、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金额为-12.24 亿元，同比变动-645.53%。请说明你公司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金额计算是否正确，同比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6 月 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5月23日